**遵义监狱办公用品采购**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ZYJY-202501**

采 购 人：贵州省遵义监狱

日 期：2025年 01 月

**遵义监狱办公用品采购**

**采购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YJY-202501

项目名称：遵义监狱办公用品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80000.00元

最高限价：80000.00元

采购需求：

（1）采购主要内容：紫砂内胆保温杯一批（详见采购文件）；

（2）采购数量:1批；

（3）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4）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需要提交样品（可于谈判当日提交）；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5个日历天完成供货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2月8日至2025年2月11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 ，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贵州省遵义监狱（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西安路1111号）。

方式：持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的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报名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2月11日17点00分（北京时间）（若延期，以网上变更公告相关内容为准）

地点：贵州省遵义监狱（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西安路1111号）办公楼206会议室。

## 五、开启

时间：2025年2月12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贵州省遵义监狱（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西安路1111号）办公楼206会议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发布媒体：贵州省遵义监狱门户网站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贵州省遵义监狱

地 址：遵义市泥桥高巷路350号

联 系 人：陈警官

联系方式：19117817047

2025年2月8日

**注：采购公告内容以网上发布为准**

##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参数** |
| 1 | 紫砂内胆保温杯 | 个 | 389 | 1. 保温杯外壳为304不锈钢材质；
2. 内胆：紫砂内胆；
3. 螺纹盖顶；
4. 具备把手，便于拿取；
5. 容量：350ml-420ml均可；
6. 配备过滤茶仓，可茶水分离；
7. 具备适度保温功能，杯身传热缓慢，抚握不易烫手；
 |

**注：1、供应商响应时，需注明生产厂商、品牌、型号，未注明的或未完全注明导致供货时产品不明确的，在满足本项目该项采购参数的情况下，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免费升级或更换质量更优的货物。（提供承诺函）**

**2、供应商应根据所投货物如实响应采购清单中技术参数要求，如虚假应标的，经核查属实后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取消中标（成交）资格，由此给采购人带来损失的，需如实赔偿，并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处理。（提供承诺函）**

###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5个日历天完成供货。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验收标准、规范**

1、货物包装完整，数量与货物清单一致，附件齐全。

2、到货安装调试后，可正常投入使用，达到验收规范标准。

3、货物的质量符合相关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行业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4、货物的功能符合招投标技术参数要求。

5、其他

（1）供应商（投标人）应派出人员随产品一起抵达采购人指定现场，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程序和检验项目进行验收，并填报和共同签署验收单。

（2）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用户所在地完好无损，采购人负责提供场地，供应商其委托的设备（货物）安装承包方负责安装前的保管，如有缺漏、丢失、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4）采购人需要厂家对中标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厂家应予以配合。

（5）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6）中标供应商需负责对投标样品（如有）的运输、存放、安装等，具体要求按采购人要求实行。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三、质保期**

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四、售后服务**

在产品质保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人保证在接到通知后，工作日应在2小时内立即给予答复，节假日应在4小时内立即给予答复；保修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五、付款方式**

双方合同里面约定。

**六、投标有效期**

从谈判之日起60日内为谈判有效期，在此期间，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撤销自己的谈判。

**七、其他**

1、保密：成交人如实施过程中获得的数据必须保密，不得赠送、发售或借阅他人，否则，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供应商应保证其产品不涉及专利和知识产权侵权等问题：本项目所涉及到的专利和专有技术的来源和使用均合法，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成交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成交方负责全额赔偿。

3、供应商应对相关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否则必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已骗取成交的取消成交资格，对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的，赔偿相应经济损失。

4、其他：本项目未尽事宜，由双方合同中协商解决。